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粤发改投审〔2025〕111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华南农业大学校园建设 整体提升工程（新建理工科教学科研大楼 及科技创新大楼工程）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

省代建局：

《关于报送<华南农业大学校园建设整体提升工程（新建理工科教学科研大楼及科技创新大楼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粤代建前期函〔2025〕235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

一、为推进华南农业大学教学科研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加快推动“双一流”大学及高水平大学的建设，同意华南农业大学校园建设整体提升工程（新建理工科教学科研大楼及科技创新大楼工程）项目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505-440106-05-01-150251）。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483号华南农业大学校园内。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1栋理工科教学科研大楼和

1栋科技创新大楼，总建筑面积77562.98平方米。其中，理工科教学科研大楼及附属工程建筑面积35439.98平方米，科技创新大楼及附属工程建筑面积42123平方米。项目建设的工期24个月。

三、项目总投资估算36088.43万元。资金来源为省财政新增安排，分年度从教育盘子中解决。

四、项目工程招标请严格按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请按照资源节约的原则，做好节能减排相关工作；落实好相关风险防范及化解措施，将社会稳定风险降到最低，确保项目建设、运营和管理安全。

六、请据此开展下一步工作，抓紧完成初步设计概算等审批流程。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各项开工条件，严格控制工程投资规模，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七、项目批复的相关文件为穗房地证字第88708号、穗房地证字第88712号、穗规地证字[2001]第172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4〕7276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5〕518号。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纪委监委，省教育厅、财政厅、审计厅，华南农业大学。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华南农业大学校园建设整体提升工程（新建理工科教学科研大楼及科技创新大楼工程）

项目代码：2505-440106-05-01-150251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1.项目招标人组织招标时，应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2.勘察、设计、监理按照《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华南农业大学校园建设整体提升工程项目有关招标事项的复函》（粤发改招投标核准〔2024〕8号）执行。

3.本项目不涉及主要设备、重要材料。

4.其他项目主要为除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及监理以外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及预备费，根据《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不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范围。

核准部门盖章
2025年10月27日

